

# 攻坚克难的违建治理锤炼过硬本领

## ——肇庆市“城管执法这十年”亮点经验

文/陈小珊 崔廖

集名山、大川、秀湖于一城的肇庆，是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历史文化名城。然而，前些年，由于管理不严，违法建设一时泛起，损害公共利益，阻碍绿色发展，破坏城市风景，降低城市品位。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高质量发展，肇庆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市城管局），面临艰巨的治违任务。近年来，市城管局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的精心指导下，以滚石上山的勇毅、如履薄冰的谨慎，在治违控违的道路上砥砺奋进，出色完成治理任务：2019年至2021年，全市治理违建217.8万平方米，任务完成率达185.84%；2022年1至8月，共治理违建86.92万平方米，任务完成率达217.31%。得到市委主要领导的批示表扬。

### 一、违建治理面临诸多干扰，肇庆城管以秉公执法树立依法治理的权威性

违建治理敏感性强、关注度高，只有公正执法，刚正不阿，才能有效推进。

**——不搞“避重就轻”。**违法建设千差万别，情况复杂。整治过程中，有的容易解决，有的则牵一发而动全身，难以整治。市城管局坚持一条原则，即既是违法建设，就必须纳入整治范围，再硬的骨头也得啃，决不避重就轻。在高新区移民村，乱搭乱建、占道经营等乱象曾屡禁不止，严重影响市容市貌，且存在安全隐患，周边群众反映强烈。高新区分局急群众之所急，由领导班子分头带队，连续20个晚上到违法建设当事人家中做政策宣传和思想工作，晓之以理、释之以法、动之以情，最终与当事人达成共识，高效率、大力度完成了移民村53户2000余平方米违建整治任务。群众自发编写“一二三四”的顺口溜表达内心的喜悦：拆出一座图书馆，露出两尊石狮子，打通一块三角地，四邻拍手都叫好。

**——不搞“因人而异”。**有的违法建设背后暗藏着错综复杂的关系，治理过程中容易受到一些因素的干扰。市城管局坚持“一碗水端平”，不管违法建设有何背景、也不管对经济社会发展有多大贡献，只要属于违法建设，就纳入整治范围，决不因人而异。某拟上市公司属纳税大户，市领导对该公司的发展给予大力支持，但存在未经规划批准的违法建设。市城管局只讲法律、不讲关系，先



2019年4月22日，肇庆市城管局高新区分局牵头，拆除清理121亩违法建设。

后16次深入违建现场勘察测量，向当事人宣传政策法规，使其认识到违建的危害性。同时，在依法行政的前提下，协助该公司探寻合法合规的上市之道：拆除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影响的4处违法建筑；依法履行行政处罚、补办规划手续。如今该公司已成功上市，市值超过32亿元。

**——不搞“厚此薄彼”。**违法建设挤占的是公共空间，侵蚀的是公共资源，损害的是公共利益，无制则燎原，不遏必滔天。市城管局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严抓严打每一处违建苗头，决不厚此薄彼。一方面，依托网格化巡查、联防联动、无人机拍摄以及聘请第三方监督等措施，对辖区内的违建进行地毯式排查，逐一核实、逐一登记，做到违建不漏一处、不差一寸。另一方面，建立违建底数动态更新机制，督促各地定期录入更新违建信息，建立整改台账，实行全市违建治理“一张图、一本账”，做到拆除一处、核对一处、销号一处。

### 二、违建治理面临诸多细节，肇庆城管以规范执法体现依法治理的严肃性

违建治理细节较多，流程复杂，来不得半点疏忽。市城管局坚持规范执法，为违建治理提供强力支撑、防范执法风险。

**——针对违建情况的复杂性，坚持科学处置。**市城管局围绕“零增长”和“减存量”两个目标探索创新，不断推动“拆违控违”

取得新突破。一方面，遏制新增违建。通过加大巡查频次，扩大巡查范围，建立“天上看、地上查、群众报、视频探”四位一体综合监管体系，强化源头发现、及早发现，提高查处效率。另一方面，分类消化存量违建。坚持拆改结合，根据违建性质、年限、用途、区位等因素，合理区分违建情形，依据《肇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肇庆市城镇开发边界内存量违法建设分类处置的意见》有序消化存量违建。

**——针对执法过程的复杂性，坚持规范办案。**市城管局大力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制定完善执法规程，使执法工作有章可循；牵头制定《肇庆市在建违法建设快速查处工作指引（试行）》《肇庆市城镇开发边界内存量违法建设分类处置的意见》，为各地有序开展违建治理提供政策保障；印发违法建设治理指导性文件9份，指导各地建立联动执法、综合治理、监督检查等工作机制，完善违法建设治理各环节流程，确保执法履险如夷。

**——针对法律条文的复杂性，坚持精准裁量。**违法建设情形复杂，需要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准确定性处置。市城管局坚持精准裁量，确保处罚恰当。一方面，注重证据收集及证据的合法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尽可能形成证据铁链。另一方面，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规为准绳，依据自由裁量权基准，精准核定处罚额度；同时，落实重大执

法决定法制审查制度，严格把关，让人民群众深切感觉到违建治理执法风清气正、公平正义。某拉面馆违规搭建，档主为了发展生意，投入不少，开业不久就面临拆除，必将遭遇较大损失，加上档主性格孤僻、极难沟通，曾几次态度蛮横、阻扰执法。市城管局从严格执法程序、证据链、办案细节入手，深度讨论研究，确保案件事实清楚、定性准确、程序合法、量罚恰当。省住建厅充分肯定：此行政执法案卷堪称模板。

### 三、违建治理面临诸多变数，肇庆城管以文明执法彰显依法治理的时代性

文明执法，是新时代弘扬法治精神的内在要求，更是违建治理中处理好改革、发展与稳定三者关系的必然选择。市城管局将文明执法贯穿于违建治理的全过程，展现了新时代执法为民的良好素养。

**——努力践行“721”工作法。**市城管局坚持民意导向、问题导向，将违建治理纳入“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遵循“补办一批、整改一批、监管一批、拆除一批、没收一批”原则，突出服务为先，用“721工作法”积极防范化解因治违导致的社会矛盾。今年以来，肇庆高新区城管部门共查出违建面积超13万平方米。其中，指导36家企业依法补办规划手续，22家企业办理延期手续，在政策范围内，尽可能用服务和管理的方式解决问题。

**——积极探索柔性执法。**坚持以德治为滋润，注重开展深入的思想工作，以外柔内刚的执法风格，积极稳妥地处理各种棘手问题；周密部署和实施违建拆除，确保违建治理不发生群体性社会事件，不引起重大上访和大量信访，不出现过多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及时解决群众合理报建需求，维护社会稳定。据统计，2019—2020年因违建治理引起的行政复议3宗，行政诉讼8宗，仅1宗行政诉讼结果为撤销原具体行政行为，其余几宗，城管局皆胜诉；2021年至2022年9月底，未引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大力开展阳光执法。**推行“非现场执法”模式，依托市数字城管平台，充分利用视频监控设备、大数据共享等信息化手段发现违建；畅通举报投诉渠道，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建立“前端及时发现+后端依法处置”的衔接机制，提高执法效率；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做到全过程留痕、可回溯管理，促进文明执法，让权利在阳光下行使，彰显执法进步，增强政府公信力。

# 坚定不移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

## ——汕尾市“城管执法这十年”亮点经验

文/陈小珊 胡江海

高品质城市、高质量发展，从根本上需要从过去的粗放型管理转变到精细化治理上来。近年来，汕尾市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区城管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的批示指示精神，用“绣花功夫”在城市管理治理上精耕细作，取得了丰硕成果。2021年，区城管局获评“汕尾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突出贡献单位”和“汕尾市文明创建工作先进单位”。

### 一、坚持目标导向，凝聚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强大力量

近年来，区城管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城市建设的决策部署，以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省级文明城市为契机，以助

力打造高品质城区为目标导向，激发起推进精细化管理的内生动力，凝聚起共建共治共享的强大力量。一是统一思想认识。认识的高度决定工作的力度。针对一些同志满足于城市管理现状，不思进取的“过得去”思想和认为推进精细化管理任务重、标准高的畏难情绪，区城管局将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与城管工作现状联系起来思考，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激励奋斗；用中华民族几千年的传承的工匠精神勉励队伍，切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的重要批示指示统一思想、深化认识、提振精神。二是明确工作标准。区城管局结合情况，编制《汕尾市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试行）》及系列配套文件，形成《汕尾市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文件汇编》；出台《汕尾市城区“严管路”管理办法（试行）》，打造样板路，形成示范

带动效应。三是形成整体合力。成立议事协调机构城市管理委员会，市主管领导担任主任，市直相关部门为成员单位；形成制度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共商城市精细化管理治理，形成合力推动落实。

### 二、坚持问题导向，力求取得城市精细化管理的明显效果

**——高标准推进路面保洁。**落实道路主次干道机械清扫和冲洗责任制，确保道路机扫率达到100%，分路段安排责任车辆定时巡回清扫和冲洗；提高道路冲洗标准，主次干道每天至少机械清扫4次、冲洗3次，交通护栏每天至少冲洗1次；加强垃圾中转站和运输车管理，垃圾收集作业做到“五无”，即无积存、无泄漏、无落地、无臭味、无严重扰民；确保垃圾桶、中转点无垃圾外溢，确保垃圾清运无扬撒遗漏情况；提高生活垃圾收集、转运效率，做到垃圾日产日清，垃圾

无害化处理率达100%。

**——严格管治占道经营。**出台《汕尾市城区综合治理占道经营行为管理办法》，树立推广“严管路”标准，深化网格化综合管理，落实“门前三包”常态化管理。今年以来，集中整治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及农贸市场周边占道经营、乱摆乱卖等行为，督促商家店铺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4400多家，纠正流动占道经营行为5200多宗。

**——规范户外广告招牌管理。**规范户外广告设置，严格户外广告审批管理；依法拆除未经批准和过期、废旧、残缺等影响市容市貌的户外广告牌匾、指示牌；严处非法张贴小广告行为，及时清理各类小广告。今年以来，整治违规和破损广告1500多单，查处的清除乱张贴的小广告410单，确保广告和招牌设置与城市环境景观提升相匹配。

（下转03版）